



陳振鴻法官紀念專題講座 - 以中文進行民事訴訟的窘境

高等法院上訴法庭法官 關淑馨法官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今年的陳振鴻法官紀念專題講座由高等法院上訴法庭法官關淑馨法官授與。正如關法官於講座開端指出，陳振鴻法官是中文民事訴訟的先驅，因此，以關於司法機構在過去十五年來實行中文民事訴訟至今的進展及困難為題，以紀念陳法官，乃適當不過。

講座當晚座無虛席，可見不少法律專業人員及學生，甚至普羅大眾，均對講座的題目深感興趣。關法官以她於司法機構十多年，特別是過去一年擔任上訴庭法官用中文審理案件的經驗，以及真實案例，與大家探討以中文進行民事訴訟的苦與樂。

以關法官的個人經驗所見，以中文進行民事訴訟之所以有困難之處，原因之一為：「懂中文的不懂法律，懂法律的不懂中文」。寥寥數字，精確地總括了問題所在：無律師代表的與訟人，雖然不少都是中文流暢，但就缺乏法律知識和沒有專業訓練；相反，有律師代表的一方，雖具法律知識，但對中文的運用和掌握，又往往未如理想。

要走出窘境，關法官認為其中必要的一步，是由打好中文根基做起，在培育法律人材時加入中文作為法律語文，令往後的法律人才均能受到正規的雙語法律訓練。另一方面，法律業界和司法人員亦應持續進修，學好中文法律語文。

聽過關法官的講座後，有不少法律業界人士均發言，分享他們以中文從事民事訴訟的心得，並提出不少提高中文法律語文運用水平的見解。可見今次的專題講座已達到了關法官所說「拋磚引玉」的目的，令大家對於以中文作為法律語文作出反思，令日後以中文從事民事訴訟得以持續發展。

萬可宜(法律專業證書 2000)